

北京中岩大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概述

北京中岩大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作为有限合伙人与专业投资机构深圳市富海鑫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及其他有限合伙人深圳市东方富海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北京富海浅棠前沿领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富海浅棠”或“合伙企业”，最终名称以工商核准登记名称为准）。全体合伙人拟认缴出资总额为 3,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 1,000 万元，占富海浅棠认缴出资总额的 33.33333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3 日披露了《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40），合伙企业已完成工商登记并取得了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二、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进展情况

近日，合伙企业已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了备案登记手续，并取得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具体信息如下：

基金名称：北京富海浅棠前沿领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人：深圳市富海鑫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托管人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备案日期：2025 年 6 月 6 日

备案编码：SAZM93

三、其他说明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持续关注合伙企业后续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合伙企业《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

特此公告。

北京中岩大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11 日